

第四项议程

全球对话论坛和部门会议的权责： 落实部门和技术会议建议的程序

文件的目的是

在本文件中，理事会被邀请批准在理事会中(见决定草案第 9 段)讨论有关部门和技术会议成果的新的拟议程序。

相关的战略目标：加强三方性和社会对话，成果 13：采用部门特定的方法落实体面劳动。

政策影响：无。

法律影响：一旦获得通过，这些建议产生的结果将是：提出在理事会中有关讨论部门和技术会议成果的新的程序。

财政影响：无。

需采取的后续行动：一旦获得通过，这些建议将于下一次 2012 年 11 月社会对话分项的会议开始实施。

作者单位：部门活动司(SECTOR)。

相关文件：理事会文件 GB.312/POL/5。

执行概要

本文件概述了改进部门和技术会议向理事会报告的程序的建议。

I. 导 言

1. 本议题项目是对理事会 2011 年 11 月要求在处理部门和技术会议的成果时采取更为有效的程序作出回应。本份文件建议，标准的做法是提供“供参考”的文件；因此它制定了局长在今后对提供参考的所有文件采取后续行动；这一议程议题还确定了这种例外的情况，将仍需提交供作决定的文件。
2. 在本文件中所使用的“部门和技术会议”一词涵盖了下列会议：经由理事会在其第 264 届会议上(1995 年 11 月)所批准的部门会议议事规则中涵盖的会议；专家会议和全球对话论坛(GDFs)。

II. 背景情况

3. 直到最近进行的理事会改革，一直都在采用的标准办法是向理事会提供一套部门和技术会议的成果文件，敦请理事会要求局长在起草劳工局今后的工作建议时铭记这些成果。这些成果一般包括讨论的报告，取决于每次会议的形式和权责：结论、共识要点、业务守则或指南。
4. 此外，要求理事会也授权局长将这些会议的成果(即报告/结论/建议/共识要点)通报给成员国的政府，相关的雇主和工人组织，以及相关的国际组织；关于业务指南和守则授权予以出版。
5. 由于以前¹精简程序的努力(例如，将所有这些议题汇编成一个单独的文件)并没有有效的解决这些问题，所以劳工局提出了以下的程序。

III. 拟议的新程序

6. 国际劳工局提交的部门技术会议的所有成果作为一种“仅供参考”的文件，但此种情况除外，理事会必须就一些特殊需立即采取行动作出决定²或者会议的成果需要由理事会正式批准。³

¹ 这种方法的一个例子是，理事会文件 GB.313/POL/5(落实部门和技术会议的建议)。

² 这种情况将包括，有必要在同一个两年期举行第二次会议或者建立一个与其他国际组织的共同工作组。

³ 例如由一次三方专家委员会根据 2002 年职业病名单建议书(194 号)第 3 段，确定任何新职业病名单。

7. 然而，理事会仍有可能，讨论会议的成果，因为筛选小组在任何理事会成员的要求下有权作出决定，将任何“仅供参考”的文件提上理事会会议的议程，正如适用于理事会的规则摘要的注释第 44 段所预见的那样。
8. 为确保以部门和技术会议建议的后续行动作为“提供参考”文件印发，另一项建议是，理事会应作出长期的决定，采取同过去相同的作法，落实今后任何会议提出的部门和技术会议的所有成果。

IV. 决定草案

9. 理事会：

- (a) 要求劳工局将今后提交部门和技术会议成果的文件标明是“仅供参考”，但以下情况除外，当：
 - (i) 要求理事会对不包括在以下(b)到(d)的要点之内的近期后续行动作出决定；
 - (ii) 会议的成果要求理事会根据具体的规则正式批准；或
 - (iii) 理事会议事规则 3.1.1.条提到的三方性遴选小组另有决定；
- (b) 要求局长在理事会每届会议之后，在起草劳工局今后的工作时考虑在那次会上提供参考文件中所包括的所有部门和技术会议的建议。
- (c) 授权局长在理事会每届会议之后，印发在那次会上提交的供参考文件中的成果，例如业务守则或专家会议的指南；并
- (d) 要求局长在理事会每届会议之后，将在那次会议上提交的供参考文件中所包括的部门和技术会议的进行情况记录以及最终报告提交各国政府，要求他们将此案文转交相关的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以及将这些文件转交国际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以及其他相关的国际组织。